

馆陶县委组织部

2018年度部门决算

**（部门公章）**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目 录

**2018年度部门决算☞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馆陶县委组织部部门2018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部门决算☞目 录**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2018年度部门决算☞部门概况**

根据《中共馆陶县委组织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规定，县委组织部的主要职责是：1. 指导全县党组织特别是党的基层组织的建设；指导各类新的经济组织中党组织的设置和活动方式；提出党内生活制度建设的意见；协调、规划和指导全县党组织教育工作；主管党员的管理和发展工作。提出关于各乡镇和县直部门以及其他列入县委管理的领导班子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县委管理干部的考察和办理任免、调配、工资、退（离）休审批手续，负责对实行聘任制单位享受副局级待遇人员的考察、审批；呈报县级干部退（离）休和离休干部提高待遇手续；指导领导班子的思想作风建设；负责党群系统股级干部、政府序列人事、政工科（股）长（含相同职能的职务）的任免和党群系统一般干部、职工调配、交流及安置事宜；负责全县党群系统参照国家公务员管理等有关工作。负责干部监督工作，对领导干部和选拔任用工作进行监督；组织落实培养选拔后备干部、妇女干部、党外干部工作；负责指导全县党的组织制度和干部人事制度的改革、制定或参与制定全县组织干部、人事工作的重要政策和制度；负责全县组织工作和干部工作的检查督促，及时向县委反映重要情况，提出建议；主管全县的干部教育工作。制定干部教育工作规划；研究制定全县情况的干部培训方式；对全县干部培训工作负责协调、指导，检查。负责全县知识分子的综合协调、检查指导；负责县管拔尖人才的选拔管理和乡镇科技副职的选派、考核、管理；负责全县乡局级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考核、考察和奖惩工作。完成县委交办的其它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个，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基本性质** | **经费形式** |
| 1 | 中国共产党馆陶县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 行政 | 财政拨款 |
|  |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部门决算☞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111.49万元。与2017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各减少1642.83万元，下降38.21%，主要原因是村两委干部工资由各乡镇发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016.1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16.11万元，占1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本年支出合计771.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71.3万元，占69.39%；项目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16.11万元,比2017年度减少1642.83万元，降低38.21%，主要是是村两委干部工资由各乡镇发放。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16.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16.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771.3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09.37万元，占40.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2.41万元，占5.5%；农林水（类）支出419.56万元，占 54.39%。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部门决算☞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部门决算☞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71.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7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98.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 “三公”经费支出共计4.7万元，**较年初预算持平**。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持平。

**2018年度部门决算☞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6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2018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与年初预算持平，与去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2018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持平，较去年增加4.6万元，增加公车一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1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接待共2批次、2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较年初预算持平，较去年减少0.1%,主要是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2018年度部门决算☞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我单位严格按照《馆陶县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的实施意见》的要求，建立了“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算项目”三个层级的绩效预算管理结构和三级绩效目标指标管理体系，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8.9万元，较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9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比上年无增减变化。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比上年持平，主要是无此项设备；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比上年持平，主要是无此项设备。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18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2018年度部门决算☞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2018年度部门决算☞名词解释**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18年度部门决算☞名词解释**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2018年度部门决算☞名词解释**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